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预算信息公开

第一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预算编报范围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国家物资储备局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的司局级机构，负责拟定国家战略物资储备的战略和规划，组织国家战略物资的收储、动用、轮换和日常管理。主要职责是：

- （一）研究提出国家战略物资储备政策和任务的建议；
- （二）负责拟定国家战略物资储备战略和规划；
- （三）起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草案和部门规章；
- （四）组织国家战略物资的收储、动用、轮换和日常管理；
- （五）管理国家物资储备行政和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 （六）领导所属物资储备管理机构。

二、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的编制原则，2012年纳入国家物资储备局预算编报范围的收支包括：

（一）行政单位全部收入和支出。行政单位有国家物资储备局本级、离退休干部处和各储备物资管理局（办事处）。

（二）事业单位全部收入和支出。事业单位包括国家物资储备局机关服务中心、储备研究所、各基层储备仓库等。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国家物资储备局内设综合处、法规处、应急处、财务处、

物资管理处、基本建设处等 15 个处室。国家物资储备局在全国 26 个省、市、自治区设有储备物资管理局、办事处，负责所辖储备物资和储备仓库的管理与监督检查。一级预算单位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30 个，三级预算单位 207 个。

第二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2012 年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1,170.7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	7,352.0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2.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7.06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7.00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9.9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8.00
二、事业收入	56,797.50	二、住房保障支出	261.00
		住房改革支出	261.00
		住房公积金	120.00
		提租补贴	40.00
		购房补贴	101.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90.00	三、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70,886.73
		物资事务	170,886.73
四、其他收入	8,203.71		
本年收入合计	176,861.99	本年支出合计	178,499.7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597.86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9.89		
收 入 总 计	178,499.74	支 出 总 计	178,499.74

表 2 2012 年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 转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52.01		7,116.45						235.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2.01		7,116.45						235.5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7.06		2,835.57						41.49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7.00		67.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9.95		3,825.88						194.07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8.00		3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00		211.00						5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00		211.00						5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00		12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0		4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0		51.00						5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70,886.73	39.89	103,843.33	94.00	56,797.50		690.00	330.00	7,494.15	1,597.86
22202	物资事务	170,886.73	39.89	103,843.33	94.00	56,797.50		690.00	330.00	7,494.15	1,597.86
	合 计	178,499.74	39.89	111,170.78	94.00	56,797.50		690.00	330.00	7,779.71	1,597.86

表 3 2012 年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352.01	7,35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352.01	7,352.0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7.06	2,877.0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7.00	67.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019.95	4,019.9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8.00	3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00	26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00	26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00	12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0	4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1.00	101.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70,886.73	155,583.81	15,192.92		110.00	
22202	物资事务	170,886.73	155,583.81	15,192.92		110.00	
	合 计	178,499.74	163,196.82	15,192.92		110.00	

表 4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1 年执行数				2012 年预算数		2012 年预算数比 2011 年执行数		2012 年预算数比 2011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当年财政拨	当年国库集中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1,200.51	11,199.09	1.42	11,200.51	7,116.45	7,116.45	-4,084.06	-36.46	-4,084.06	-3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00.51	11,199.09	1.42	11,200.51	7,116.45	7,116.45	-4,084.06	-36.46	-4,084.06	-36.4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920.63	6,920.63		6,920.63	2,835.57	2,835.57	-4,085.06	-59.03	-4,085.06	-59.03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6.00	66.00		66.00	67.00	67.00	1.00	1.52	1.00	1.5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25.88	3,824.46	1.42	3,825.88	3,825.88	3,825.8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88.00	388.00		388.00	388.00	388.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13	223.19	16.94	240.13	211.00	211.00	-29.13	-12.13	-29.13	-12.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13	223.19	16.94	240.13	211.00	211.00	-29.13	-12.13	-29.13	-12.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00	107.13	12.87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0.00	35.93	4.07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0.13	80.13		80.13	51.00	51.00	-29.13	-36.35	-29.13	-36.35
222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09,545.85	108,243.62	1,302.23	106,521.99	103,843.33	102,490.33	-5,702.52	-5.21	-4,031.66	-3.78
22202	物资事务	109,545.85	108,243.62	1,302.23	106,521.99	103,843.33	102,490.33	-5,702.52	-5.21	-4,031.66	-3.78%
	合计	120,986.49	119,665.90	1,320.59	117,962.63	111,170.78	109,817.78	-9,815.71	-8.11	-8,144.85	-6.90

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因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

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公共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收支总预算 178,499.74 万元。收入主要来源为财政拨款 111,170.78 万元，占 62.28%；事业收入 56,797.50 万元，占 31.82%。事业单位为财政补助单位，事业收入主要用于弥补事业支出不足。预算支出主要用于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170,886.73 万元，占 95.74%。

二、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公共预算收入 178,499.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11,170.78 万元，占 62.28%；事业收入 56,797.50 万元，占 31.8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90 万元，占 0.39%；其他收入 8,203.71 万元，占 4.6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597.86 万元，占 0.90%；上年结转 39.89 万元，占 0.02%。

三、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公共预算支出 178,499.74 万元（含财政拨款 111,170.78 万元，占 62.28%），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 7,352.01 万元，占 4.12%；住房保障支出 261 万元，占 0.15%；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170,886.73万元，占95.74%。

四、国家物资储备局2012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12年，238个预算单位财政拨款预算111,170.78万元，比2011年减少9,815.71万元。财政拨款预算减少的原因，一是2012年减少项目安排1,670.84万元；二是2011年补发以前年度离退休人员补贴8,144.85万元，2012年按年度需求安排津补贴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国家物资储备局 2012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国家物资储备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物资储备局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二) 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物资储备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三)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指国家物资储备局用于离退休干部处为局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

(四)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物资储备局未实行归口管理的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物资储备局机关及局属在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 住房公积金: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 提租补贴:指1999年按照《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提高房租增发补贴的通知》(国管房[1999]267号)规定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 购房补贴:指1998年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之后,按照国家房改政策规定,向无房职工、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

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类）物资事务（款）：指国家物资储备部门用于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必须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六日